市政統計週報

(第 330 號)

臺 北 市 政 府 主 計 處 9 4 年 1 0 月 1 2 日 聯絡人: 游騰益 2720-3231 林瓊兒 2759-5117

【提要】依據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資料顯示,93 年臺北市家庭平均每戶使用電、水、瓦斯支出共 25,319 元,占消費支出 2.73%,較 92 年分別減少 1,029 元及下降 0.16 個百分點。近年來市民對電、水、瓦斯之使用量,隨著氣候的變化及生活習慣而改變,臺北市 93 年夏季平均氣溫為 28.8℃,較 92 年同期降低 1.0℃,致 93 年電燈用戶平均每戶年用電量降為 7,197 度,較 92 年減少 0.64%;另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10,551 公升,天然瓦斯用戶平均每戶年用氣量為 554 立方公尺,則較 92 年分別增加 1.30%及 1.51%。

電、水、瓦斯在現代生活中具有不可或缺與替代的地位!其供給者在我國雖多屬獨占或寡占市場,惟爲平抑物價,照顧一般國民的生活,都採低價供應。就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資料觀察,最近幾年臺北市家庭平均每年每户用於電、水、瓦斯的花費主要維持 2.5 萬元至 2.7 萬元上下,其占消費支出之比率亦介於 2.7%至 2.9%之間;93 年平均每戶用於電、水、瓦斯費支出為 25,319元,占消費支出 925,845 元之 2.73%,與 92 年比較,金額減少 1,029 元,其占消費支出比率下降 0.16 個百分點,負擔略見降低;其中電費 14,841 元(占 58.62%)、水費 4,875 元(占 19.25%)、瓦斯費 5,603 元(占 22.13%);若與高雄市相較,臺北市家庭用於電、水、瓦斯等支出約為高雄市的 1.1 倍,惟其占消費支出比率,高雄市近年來維持在 3.3%至 3.5% 左右,則較臺北市的 2.7%至 2.8% 為高。

臺北市氣候相較於南臺灣的高雄市,冬冷夏熱的現象更爲顯著,且全年雨季也較長,導致冷天的電暖器、熱天的冷氣機、雨天的除溼機、烘乾機等使用情形,頗爲普遍,進而影響電燈用户(指非營業之一般住宅用電及營業用電燈,不含工程用、事業用及臨時用電户)之用電量。93 年夏季(7-9 月)臺北市的平均氣溫為28.8°C,較92 年同期之29.8°C 大幅降低1.0°C,但比高雄市的28.7°C 稍高;致93 年臺北市電燈用戶平均每戶年用電量降為7,197 度,較92 年之7,243 度,減少了0.64%,卻為高雄市4,643 度的1.6 倍。

臺北市 91、92 年為枯水年,年降雨量均未達 1,400 公厘,連續兩年雨量 創 50 年新低紀錄,期間市府極力宣導市民節約用水;相對地,93 年為豐水年,雨量達 2,829.8 公厘,是 92 年的 2.4 倍,94 年 1-8 月累積雨量 2,480.9 公厘,為 93 年同期 1,755.6 公厘的 1.4 倍。在用水量方面,93 年臺北市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為 10,551 公升,較 92 年增加 1.30%,而 94 年 1-8 月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為 10,521 公升,較 93 年同期又增加 2.42%;若單就家庭用水方面,94 年 1-8 月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為 7,923 公升,較上年同期之7,743 公升增加了 2.32 %。

在天然瓦斯用氣量方面,亦隨著氣溫及市民生活習慣的不同,如部分炊具、熱水器改用電器或增加外食機會等,而有改變。臺北市 90 年以後連續 2 年平均每戶天然瓦斯用氣量呈下降的趨勢,91 年及 92 年分別較上年減少了 3.06 %及 2.96%,93 年則較 92 年微幅增加 1.51%,為 554 立方公尺,94 年 1-8 月平均每戶用氣量為 401 立方公尺,較去年同期 392 立方公尺增加 2.47%;而高雄市平均每戶用氣量約臺北市的六成左右,與其年平均氣溫較高、瓦斯熱水器用氣量較低,應有相當關係。

*本週報自88.5.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,並自第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。

^{**}本處網址www.dbas.taipei.gov.tw。

平均每户家庭消費支出與電水瓦斯費支出 ①

年別			臺	北市	市		高 雄 市					
		消費出	電水瓦斯支出				sale eth	電水瓦斯支出				
			合	電	水	瓦斯	消費	合	電	水	瓦斯	
			計	費	費	費		計	費	費	費	
90	元	955,897	27,038	15,599	5,490	5,949	672,098	22,649	13,370	4,550	4,729	
年	%	100.00	2.83	1.63	0.57	0.62	100.00	3.37	1.99	0.68	0.70	
91	元	951,978	25,824	15,102	5,298	5,424	638,989	22,488	13,448	4,270	4,770	
年	%	100.00	2.71	1.59	0.56	0.57	100.00	3.52	2.10	0.67	0.75	
92	元	914,067	26,348	15,779	4,946	5,623	660,365	22,783	13,503	4,477	4,803	
年	%	100.00	2.88	1.73	0.54	0.62	100.00	3.45	2.04	0.68	0.73	
93	元	925,845	25,319	14,841	4,875	5,603	680,840	23,048	13,774	4,127	5,147	
年	%	100.00	2.73	1.60	0.53	0.61	100.00	3.39	2.02	0.61	0.76	

近年氣象

	臺北市						高 雄 市					
年別	全年	平 均 氣 溫(°C)			全年	平 均 氣 溫(°C)						
	降雨量	全年	1~3	4~6	7~9	10~12	降雨量	全年	1~3	4~6	7~9	10~12
	(公厘)	至十	月	月	月	月	(公厘)	至十	月	月	月	月
90年	2,862.1	23.3	18.2	25.3	28.7	21.0	2,556.5	25.1	21.5	27.1	28.4	23.5
91 年	1,346.4	23.8	18.3	26.3	28.9	21.6	1,037.5	25.6	21.6	27.8	28.8	24.3
92 年	1,192.5	23.5	17.3	25.4	29.8	21.4	1,326.0	25.4	21.1	27.3	29.4	23.8
93 年	2,829.8	23.2	16.9	25.0	28.8	21.7	1,439.5	25.3	20.5	27.8	28.7	23.8

近年電、水、天然瓦斯用量 ①②

		臺北市	高 雄 市			
	電燈用户	平均每人	瓦斯用户	電燈用户	瓦斯用户	
年 別	平均每户	每月	平均每户	平均每户	平均每户	
	用電量	用水量	用氣量	用電量	用氣量	
	(度)	(公升)	(M^3)	(度)	(M^3)	
90年	6,936	11,414	580.61	4,494	317.88	
91 年	7,012	10,573	562.82	4,562	301.93	
92 年	7,243	10,416	546.15	4,671	319.02	
93 年	7,197	10,551	554.39	4,643	346.18	
1-8 月		10,272	391.59		229.34	
94年1-8月		10,521	401.25		239.96	

資料來源: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、高雄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、中央氣象局、臺北市統計年報、高雄 市統計年報、臺灣電力公司統計年報、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、欣高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南鎮天 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。

附 註:①消費、電水瓦斯支出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之樣本家庭平均資料,而電水瓦斯用量爲各事業單位 用户使用量之公務登記資料。

②高雄市自來水由臺灣省自來水公司供應,並無統計高雄市用水量資料。